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807

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100號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 函

地址：54044南投市中興新村光華路6號

承辦人：游哲宏

電話：049-2347327

電子信箱：jhehung@mail.ardswc.gov.tw

受文者：高雄醫學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7日

發文字號：農保休字第1142661427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114年高中職及大專生農STAY體驗」報名簡章，惠請協助宣傳，鼓勵學生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為帶領高中職生及大專生藉由農漁村生活體驗，認識農村在地特色食材及生產方式，並引發投入農村事務的興趣及意願，落實從產地到餐桌的概念，以食農教育為主題，結合產地消、永續觀念，規劃三天二夜之農村青年體驗活動，期盼透過農事體驗、農家交流與學習，深化學生對農村人文的理解，並以創意影音紀錄豐富的農村內涵與文化價值，推廣臺灣農村之美。
- 二、「114年高中職及大專生農STAY體驗」採線上報名，報名至114年6月9日（星期一）下午5時止。
- 三、詳情請至「洄游農村PLUS-青年參與農村整合平台」（<https://ruralup.ardswc.gov.tw/>）查詢。
- 四、檢附報名簡章1份，謹祈貴單位協助宣傳，轉傳學生周知。

正本：高雄醫學大學

副本：本署產業發展及休閒組

署長 李鎮洋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

「114 年高中職及大專生農 STAY 體驗」報名簡章

壹、活動宗旨

帶領高中職生及大專生藉由農漁村生活體驗，認識農村在地特色食材及生產方式，並引發投入農村事務的興趣及意願，落實從產地到餐桌的概念，以食農教育為主題，結合地產地消、永續觀念，規劃三天二夜之農村青年體驗活動，期盼透過農事體驗、農家交流與學習，深化學生對農村人文的理解，並以創意影音紀錄豐富的農村內涵與文化價值，推廣臺灣農村之美。

貳、活動目標

- 一、引導高中職及大專生深入農村體驗與實務操作，了解農村生產、生活及生態。
- 二、透過農村在地飲食體驗，深化食農相關知識。
- 三、響應 SDGs 2 促進永續農業及消除飢餓，支持友善環境生產。
- 四、創意影音拍攝與露出，推廣農村多元特色。
- 五、引動青年留鄉、入鄉及駐鄉發展之意願。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
- 二、承辦單位：逐光企業有限公司
- 三、協辦單位：香草野園、田野勤學、蘇班長安心漁場

肆、活動對象

- 一、全國各公私立高中及高職生，優先錄取以老師帶隊之團體報名組(以 3~4 人為一組，一組限老師一名)，亦接受個人報名。每一梯次總人數以 20 人為原則，辦理兩梯次：第一梯次「桃園市大溪區香草野園」及第二梯次「高雄市永安區蘇班長安心漁場」。
- 二、全國各公私立大學及大專在學學生，且年齡不得超過 30 歲(含)，大專生則僅接受個人報名，無團體及師長之名額，每

一梯次總人數以 20 人為原則，辦理一梯次「彰化縣北斗鎮田野勤學」。

三、高中組與大專組不可跨組參與，並不得重複報名。

伍、活動內容

一、農村青年教育服務體驗

(一) 日期、主題及地點

1. 「高中及高職生」：參與場次為「香草野園」及「蘇班長安心漁場」，可報名單一場次或就意願報名排序二場次，僅錄取一場次。
2. 「大專生」：參與場次為「田野勤學」。
3. 活動為三天二夜農 STAY 體驗，全程免費（需自行以適當交通工具至本活動指定地點集合），並於體驗期間分組完成體驗場域給予的任務，並於最後一日分享服務成果。各梯次辦理日期、主題及地點如下表：

梯次	對象	辦理日期	主題及地點
一	高中職生	7/5(六)-7/7(一)	香氣漫步與草有約 (桃園市大溪區-香草野園)
二	高中職生	7/9(三)-7/11(五)	一日班長・浪田裡的日光課 (高雄市永安區-蘇班長安心漁場)
三	大專生	7/17(四)-7/19(六)	寶斗田野聚起來-小鎮遊・超玩味 (彰化縣北斗鎮-田野勤學)

(二) 預計行程規劃

行程規劃	第一天	第二天	第三天
上午	破冰活動	農事學習	腦力激盪
下午	農村導覽	食農料理	回饋分享
夜晚	團體活動	議題討論	

註：視各農村場域實際狀況調整行程內容

二、活動任務

- (一) 參與學員須於活動後以「圖文」、「影音」等方式，紀錄學習心得，並於活動結束後二周內提供文章及連結，作為本署官網及 FB 粉絲專頁之發表，作為 114 年高中職及大專生農 STAY 體驗-Blog 競賽之作品。
- (二) 參與農 STAY 之學員，根據學習過程紀錄之照片、手機短影音紀錄，須提供 Blog 文章 1 式（必要條件：影片長度 3 分鐘以內、短影音 1 分鐘以內、文字心得至少 1,500 字），除刊登於官網及 FB 粉絲專頁推廣外，並將於所有體驗梯次結束後，舉辦 114 年高中職及大專生農 Stay 體驗-Blog 競賽，經公開票選，擇優頒獎。（競賽辦法請參閱附件 2）

三、活動時程表

項目	說明
報名	於 6/9(一)17:00 前線上提報「教育服務體驗報名表」。
入選公告	採書面審查，每梯次預計錄取 20 人。 預計 6/16(一)公告入選名單。
活動說明會	預計 6/28(六)辦理「線上活動說明會」(含食農教育說明)。
農 STAY	報名者依據入選農村場域進行三天兩夜農 STAY 體驗 7/5(六)~7/19(六)。
Blog 競賽	於農 STAY 期間與其他參與者共組競賽團隊，學員根據體驗 期間紀錄素材，以「組別」提供 Blog 文章 1 式，亦接受 「個人」作品報名，請於活動結束二周內提交，7/17-7/19 之場次，須於 8/2(六)前繳交作品。
網路票選	部落文預計於「洄游農村 PLUS-青年參與農村整合平台」 官方網站露出，並於「洄游農村 PLUS-FB 粉絲專頁」進行 公開人氣票選，舉辦期間 8/5(二)~8/11(一)，預計於 8/18(一) 公告獎項。

陸、報名方式

一、方式：採「個人線上報名」，即日起至 114 年 6 月 9 日(一)17:00 止，於「洄游農村 PLUS-青年參與農村整合平台」網站 (<https://ruralup.ardswc.gov.tw/>) 線上報名系統填寫報名資料，並以 pdf 格式上傳相關文件。(請至官網加入會員並填寫相關資料後至徵件報名進行報名)

二、報名資料

- (一)「114 年高中職及大專生農 STAY 體驗」教育服務體驗報名表。(附件 1-1)
- (二)著作權使用同意書。(附件 1-2)
- (三)活動安全家長同意書。(附件 1-3)

柒、報名審查與通知

- 一、辦理單位將組成審查委員會以「114 年高中職及大專生農 STAY 體驗」-教育服務體驗報名表審定錄取名單，資料缺漏者將視為未完成報名。若因故退出或無法參與者，將依備取序位遞補。
- 二、報名錄取名單預計於 114 年 6 月 16 日公布於「洄游農村 PLUS-青年參與農村整合平台」網站。(<https://ruralup.ardswc.gov.tw/>)
- 三、錄取確定參加者須繳交 **1,000 元保證金**，相關匯款資訊將於入選公告時一併說明，全程參與者將於活動最後一日全數退還。

捌、注意事項：

- 一、未入選者將不另行通知或退還報名資料（報名資料請自行備份留存）。
- 二、活動期間如有身體不適或違反規定等，辦理單位有終止其參與活動之權利。
- 三、辦理單位對活動相關規定、日期等保有修改與最終解釋權。若有未盡事宜，將由辦理單位修正後公布於「洄游農村 PLUS-青年參與農村整合平台」網站，不另以書面通知，請參與學員隨時上網查閱。
- 四、本活動全程投保公共意外險（個人 200 萬/事故 1000 萬元），相關食宿、體驗活動及教材等，均由辦理單位負責。惟參與學員需自行以適當交通工具至本活動指定地點集合（此部分不列入保險範圍內），再由主辦單位安排接送至各梯次集合地點，建議學員於啟程前自行加保旅平險等保障。
- 五、活動期間請著舒適工作衣物，活動包含勞動型之農事體驗，住宿環境為農村場域。
- 六、本次徵件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供活動期間之保險投保與後續相關資料庫管理、聯繫及行銷推廣時使用，並於計畫結束後逕依規定銷毀。
- 七、為確保活動行前規劃與品質，（一）於各梯次活動開始前三個

工作日內決定放棄參與者，不予退回保證金（第一梯次：7月1日、第二梯次：7月3日、第三梯次：7月11日）；（二）或於活動結束後無法按規定時間內上繳提供Blog文章1式，均視同放棄保證金，將以學生個人名義捐贈公益團體，並下載簡章附件3-簽立自願放棄錄取資格切結書，請親筆簽名後回寄 dafang1816@gmail.com，若有特殊情況者，請洽詢活動窗口：張小姐 0933-216-285

「114 年高中職及大專生農 STAY 體驗」教育服務體驗報名表

第 7 頁，共 15 頁

- 高中職生農 STAY 請就下表之參加「意願」優先順序排序二場次，依序為 1、2，僅錄取一場次；如只想參加單一場次，請就該場次填寫 1 即可。
- 大專生農 STAY 僅彰化縣北斗鎮-田野勤學梯次，不用填寫意願次序。
- 所有學員之住宿房型由主辦單位分派。(男女分開)
- 各場域預計錄取人數為 20 人，備選 5 人。
- 高中組與大專組不可跨組參與，並不得重複報名。。

對象	意願 (排序)	體驗地點	預計活動時間	活動主題	住宿
高中 職生		桃園市 大溪區	7/5(六)~7/7(一)	香氣漫步與草有約 (香草野園)	在地農友家 (homeStay)
		高雄市 永安區	7/9(三)~7/11(五)	一日班長・浪田裡的日光課 (蘇班長安心漁場)	在地農友家 (homeStay)

黏貼在學證明文件（請確保圖片清晰，其他身分者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1、為何想參加農 STAY 體驗活動？* (限 150 字以內重點內容，可檢附補充或證明資料)
2、對 Blog 文章的影音設計與學習構想是：* (格式不拘，略述 200 字內，可條列式說明，提供參與比賽之行銷或宣傳構想可加分)
3、體驗場域的主要特色為何?(產業、人文、景點等)，自身專長及興趣能參與甚麼？* (限 150 字以內重點內容，可檢附補充或證明資料)
4、最想在此場域學習及體驗甚麼事情。* (限 150 字以內重點內容)

※填表範例，表格可自行增減列。

附件 1-2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

「114 年高中職及大專生農 STAY 體驗」著作權使用同意書

本人參加由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以下簡稱農村水保署)辦理之「114年高中職及大專生農STAY體驗」，同意並保證以下聲明屬實，若有違反情事，願負相關法律責任。

- 一、本人保證學習心得報導與影音設計內容均屬原創，未曾發表過，無抄襲仿冒情事。
- 二、本人保證所提供之各項資料正確無誤，了解報名簡章之規定，並同意遵守本活動之各項規定。
- 三、本人參與此計畫活動所提供之 Blog 文章競賽之相關影音及文字視同授予農村水保署於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享有在任何地點、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使用該著作之權利，農村水保署與其授權單位不需支付任何費用，並有權將其轉作農村水保署推動相關業務之參考。
- 四、活動期間主辦單位將進行拍照、動態攝影，本人開放個人肖像權同意拍攝，並提供農村水保署在日後使用照片、影片進行非營利之成果宣傳、展示刊登之用。

同意人(親筆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地址: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附件 1-3：(高中職生必須填寫，大專生可免填)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

「114 年高中職及大專生農 STAY 體驗」活動安全家長同意書

本人同意子女參與「114 年高中職及大專生農 STAY 體驗」，並叮嚀子女遵守以下活動安全規範：

- 一、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或其他交通工具於規定報到時間內準時抵達規定集合點(逾時報到將取消活動資格)，並保證工具之合法性、安全性。
- 二、攜帶適宜參與活(勞)動體驗衣物、必需物及相關資料與設備。
- 三、遵守活動時農業從業人員指示之各項農作安全要求。
- 四、遵守領隊指示，嚴禁擅自脫隊離開農 STAY 農村場域或活動規定區域之行為。
- 五、自由活動時間，不擅自離開住宿區。
- 六、嚴禁攜帶違禁物品(如香菸、酒品)。
- 七、嚴禁發生鬥毆行為。
- 八、遵守本活動手冊載明相關安全注意事項。
- 九、如有違反法令情節重大者，將另交由其他相關單位辦理。

學生簽章：_____ 學生身分證字號：_____

學生血型：_____ 學生特殊疾病：_____

通訊地址：_____ 家長電話：_____

未滿 18 歲之學生請經法定監護人同意，方可參與「114 年高中職及大專生農 STAY 體驗」活動。

法定監護人簽署(親筆簽名或蓋章)：_____ 關係：_____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附件 2

114 年高中職及大專生農 STAY 體驗-Blog 競賽

壹、活動理念

延續農村教育服務體驗的精神，鼓勵學員將農 Stay 體驗觀察轉化，並運用創意的影音、圖文報導設計，具體呈現出農村的人文價值與內涵，推廣並宣傳在地農村印象。

貳、活動內容

一、活動主題：114 年高中職及大專生農 STAY 體驗

二、全程參與：各梯次須組隊繳交作品一式，個人亦可額外提交作品參加個人獎。

三、Blog 文章競賽流程

(一)文章一式：以 word 形式提供文章一式，內文須包含影片連結（影片長度 3 分鐘以內、短影音 1 分鐘以內，請自行上傳並提供連結）、文字心得至少 1,500 字主題以農 STAY 場域的認識與推廣介紹為主。

(二)文章截稿日：於活動結束二周內提交，7/17-7/19 之場次，須於 8/2 前繳交作品。繳交方式另行公布。

(三)網路票選：將於 8/5-8/11 露出至「洄游農村 PLUS-青年參與農村整合平台」官方網站，並於洄游農村 PLUS-Facebook 粉絲專頁進行公開人氣票選，預計於 8/18 公告獎項。

(四)加分項目：學員於自有社群平台(FB 或 IG)刊登 1 則貼文，分享 Blog 文章，並以 8/13 下午 5 點為截止時間，提供截圖紀錄給主辦單位，此項目將作為加分依據。

四、獎項說明

(一)獎項

名次	獎勵	備註
第一名	每件作品 8,000 元禮券或同值獎品	獎狀每人 1 紙
第二名	每件作品 5,000 元禮券或同值獎品	獎狀每人 1 紙
第三名	每件作品 3,000 元禮券或同值獎品	獎狀每人 1 紙
個人組特優獎	每件作品 2,000 元禮券或同值獎品	獎狀每人 1 紙
個人組特優獎	每件作品 2,000 元禮券或同值獎品	獎狀每人 1 紙

(二)得獎者需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辦理課稅，獎金超過新臺幣 1,000 元（含），需列入得獎者個人綜合所得稅申報扣繳，本單位將開立各類所得扣繳憑單給得獎者；外籍生及僑生年度居住未滿 183 天者，獎金需扣繳 20%稅率；年度居住滿 183 天者，獎金需扣繳 10%稅率。若未能配合者，則視為自動棄權，不具得獎資格。

(三)如有總分並列情形，則並列之得獎作品皆可獲得同值獎勵。

(四)評分項目與標準

評分項目	評分比重
官方粉專觀眾人氣票選	30%
學員自有社群推廣（加分項目）	20%
署內作品評比分數	50%

(一)於指定「洄游農村 PLUS-Facebook 粉絲專頁」進行網路人氣票選，依人氣按讚數乘以評分比重。

(二)配合「農 STAY 體驗」指定時間，於自有社群平台(Facebook、IG、YOUTUBE、Threads) 公開之影片或圖文分享，按讚數相加除卻作品參與人數，為評分比重。

(三)以署內人員評比作品之完整性和契合性做評分比重。

參、注意事項

- 一、辦理單位對活動相關規定、日期等保有修改與最終解釋權。若有未盡事宜，將由辦理單位修正後公布於「洄游農村 PLUS-青年參與農村整合平台」網站(<https://ruralup.ardswc.gov.tw/>)，不另以書面通知，請參與學員隨時上網查閱。
- 二、辦理單位得因應重大傳染疾病或災難等，視情況調整本競賽相關時程與執行辦法。
- 三、活動洽詢窗口：張小姐 0933-216-285；E-mail：dafang1816@gmail.com

附件 3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
「114 年高中職及大專生農 STAY 體驗」
自願放棄錄取資格切結書

本人 _____ 參加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114年高中職及大專生農STAY體驗活動，獲得錄取，惟因情事，自願放棄錄取資格，特立此書以茲證明。

此致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

立書人：

(親筆簽名或蓋章)

身份證字號：

聯絡電話：

本切結書係供已錄取學員聲明放棄入選資格，為能儘早通知備取生遞補，請親筆簽名後，掃描後寄至電子郵件dafang1816@gmail.com，本公司將再以電話確認個人意願。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